

省司法厅政风行风暗访组评价我市司法行政系统政风行风工作

领导重视 风正气顺 亮点纷呈

本报讯(伍吉鸿)近日,省司法厅政风行风暗访组对市司法局及部分县区司法局、公证处、法律援助中心、基层司法所、律师事务所、基层法律服务所、司法鉴定机构等政风行风建设情况进行了明察暗访。

暗访组一行首先来到平桥区洋河镇,以普通群众的身份向该镇司法所咨询法律问题。该所长焦应花热情接待了他们,并详细解答了他们的提问。该所干净整洁的办公环境、健全的规章制度、规范的卷宗给省厅暗访组一行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随后,暗访组一行又来到了平桥区法律援助中心,该中心工作人员正在忙着接待受援人员。在旁听了工作人员处理七旬老人尹培琴申请法律援助的全过程后,暗访组一行的同志资助了老人200元现金,要求该中心工作人员一定要把老人的事情办好。

在市司法局机关,暗访组一行看到一楼法律援助中心接待室门口聚着一群人,原来是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雷丽萍正在接待来访群众。雷丽萍对法律援助工作人员说:“老百姓找到我们,我们要有难必帮,不但要帮,还要把受援人的事当成自己的事来办,尽最大努力取得好的法律效果,要把党委、政府的关怀通过法律援助送到困难群众身边。”一位当事人流着泪说:“法律援助中心免费帮我打官司,还把最好的律师指派给我,我对市司法局的工作十二分的满意!”

暗访结束后,暗访组一行对我市司法行政系统的政风行风工作给予了高度评价。一是领导重视,工作机制健全。各级司法行政机关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管行业必须管行风”的工作原则,把民主评议政风行风有机融入司法行政效能建设的各个环节,与业务工作一起部署,一起检查,一起考核,一起落实,形成了齐抓共管、各负其责、群众广泛参与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二是风正气顺,卫生整洁,秩序井然,未发现一名同志打游戏、炒股票、串科室现象,有浓厚的比、学、赶、帮、超的干事创业氛围。三是亮点纷呈,工作扎实有效。法律援助应援尽援,为民措施全面落实;“比、评”工作扎实具体,队伍素质全面提升;法律服务管理规范,职能作用有效发挥,群众尊严全面捍卫;服务窗口务实高效,行政效能全面提高。彰显了公平正义,全面推进了行风建设工作。

新县公安局 全力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平稳

本报讯(刘泽勇 孙佳懿)近年来,新县公安局在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正确领导下,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坚持“抓党建、促工作”,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以创先争优活动为载体,凝心聚力,扎实苦干,有力地维护了全县社会治安秩序平稳,为全县经济又好又快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社会治安环境。

该局党委书记、局长杨昭彬率领局党委

一班人叫响“向我看齐、对我监督”,继承传统党建制度的优势,增加时代新元素,大力规范“三会一课”、党员活动日、党员目标管理、民主评议党员、党员参加组织生活等各项制度,健全完善执法执纪和“八小时”以外管理规定,加强对党员的教育、管理和监督。特别是新出台的《党委委员基层联系点制度》、《绩效考核工作运行办法》和《奖惩奖惩制度》,把工作绩效、执法水平与党员民警的个人利益紧密挂钩,成为传统党建制度的补充和打造新型公安队伍的保障。

按照责任分工,该局党组成员每周对分包所队开展一次督导工作,深入各部门检查、督导,及时发现、研究、解决基层所队在活动开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同时,该局将各项工作任务细化、量化,将各单位工作进展和任务完成情况与月公用经费挂钩,扣除不能够按期完成任务任务单位当月公用经费的30%,用于奖励

超额完成工作任务的优秀单位;该局对在全市年终绩效考核中排名前一、二、三名的警种、部门,分别奖励人民币5000元、4000元和3000元,对分包党委成员按照1500元、1000元和500元的标准予以奖励;对在全市半年绩效考核和年终绩效考核中,被市局排名后两位的警种、部门,分包党委成员在常委会上作检讨,股所队室主要负责人在党委扩大会上作检讨;警种、部门连续两年在全市年终绩效考核中处于末位的,对其部门、警种主要负责人的工作岗位予以调整。2009年以来,该局共扣除了4个单位的公用经费,责成相关人员分别作检讨,同时对工作中表现突出的13个单位和30余人予以了表彰奖励。

(下转B4版)

病魔无情 人间有爱 ——市法制宣传教育局为白血病患者胡杨柳同学捐款献爱心记事

□本报记者 肖东 通讯员 杨长远

5月中旬,市法制宣传教育局干部杨翠云的女儿胡杨柳同学,被确诊为白血病,这个消息震惊了该局全体干部职工。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雷丽萍听了该

单位负责同志的汇报后,十分重视,当即指示,尽全力帮助患者及其家属渡过难关。该局随即向单位全体干部职工发出了《捐款倡议书》,局负责同志四处奔走,及时与市红十字会、市慈善总会等单位联系,筹措资金。

5月26日10时许,该局为白血病患者

胡杨柳同学举行了简单而隆重的爱心捐款活动。该局局长唐炜说,胡杨柳同学是浉河中学8年级7班的学生,在家是个十分懂事的好孩子,在校是个品学兼优的好学生,她父亲是一名下岗职工,全家仅靠杨翠云一人的工资收入维持生计。胡杨柳的病对这个普通家庭来说如同晴天霹雳,雪上加霜,高昂的医疗费用让她一家陷入绝境。为了挽救胡杨柳同学年轻的生命,唐炜希望所有爱心人士献上一份爱心,献出一份真情,帮助她战胜病魔,早日重返校园。

本次活动,该局干部职工共为胡杨柳捐款21500元。



为迎接建党90周年,潢川县法院干警前往革命圣地延安接受红色洗礼。走在革命前辈曾经走过的路上,聆听革命先烈的丰功伟绩,该院干警纷纷表示,今后一定要努力工作,司法为民,回报社会。图为日前该院干警在延安接受红色洗礼时的情景。 方志淮 摄

政法短波

潢川县公安局 “潢川公安网”正式开通

本报讯 日前,由潢川县公安局注册的“潢川公安网”(http://www.hcgaj.gov.cn/)潢川警方网站开通。该网站的开通,极大地方便了广大网民了解潢川公安,关注潢川公安。“潢川公安网”主要栏目设置有警务报道、警界风采、警方提示、警营文化、政策法规等8个栏目,及时更新潢川警方的各项工作中心、便民利民举措、文化育警及公安队伍先进典型等,同时为广大网民群众提供法律咨询和求助的相关服务。“潢川公安网”的开通是继“平安潢川”官方微博开通后,成为联系潢川公安和社会各界群众的又一桥梁和纽带。(黄公轩)

浉河区检察院 开展“检察干警进万村”活动

本报讯 近日,浉河区检察院到浉河乡开展“检察干警进万村”活动。该院检察长熊建中、副检察长郭宇等一行在浉河乡领导的陪同下,深入全乡19个村(居)走访慰问群众,并召开了送法入户、服务“三农”调研座谈会,各村(居)党支部书记参加座谈会。会议结束后,该院干警与浉河乡18个村1个居委会建立了“检察干警进万村”联系卡,构建了沟通交流、警民联动、共建和谐的平台。(陈建普 屈振宇)

罗山县法院 成立“夏日巡回法庭”

本报讯 进入“三夏”农忙时节,罗山县法院及时调整工作重心,成立“夏日巡回法庭”,要求法官携卷下乡办案,走进田间地头,现场立案,解答群众法律咨询,现场指导诉讼。自“夏日巡回法庭”成立以来,该院已到巡回办案点立案35件,审结31件,调解结案28件,解答农民法律咨询150余人次,为困难弱势群体缓、减、免诉讼费1.8万元。(董王超)

光山县法院 坚持“四个围绕”推进创先争优活动

本报讯(戴启坤)“创先争优”活动开展以来,光山县法院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服务人民群众为着力点,立足本职工作,坚持“四个围绕”,推进创先争优活动。

该院一是围绕服务发展大局,在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上推进创先争优。能动服务县委中心工作,全力维护社

会和谐稳定。二是围绕执法办案第一要务,在提升审判质效上推进创先争优。强化审判管理,确保案件质量。三是围绕建设学习型法院,在提升队伍素质上推进创先争优。四是围绕便民利民服务,在加强和改进司法作风上推进创先争优。完善诉讼服务中心功能,加强司法作风建设,进一步加大司法公开力度。

新县法制办 组织开展向王景明学习活动

本报讯(周秋红 余俊)王景明被省政府法制办授予“河南十大政府法制先进人物”后,新县法制办积极响应省、市法制办的号召,在全县政府法制系统广泛深入开展向王景明学习的活动,努力做到“愿为、敢为、善为”,加快推进当前政府法制工作。

“愿为”即愿意作为,积极作为。王景明的“愿为”表现在他“苦干实干”、积极有效履行职责上。在当前加快法治政府建设的新形势下,法制机构承担着化解行政争议、行政执法监

督、文件备案审查、政府法制宣传、服务政府中心工作等重要职责。任务重、人手少、机构不健全是当前各级政府法制机构面临的共性问题。而王景明通过“实干苦干”,将法制工作涉及的方方面面,抓实抓好抓出了成效。新县法制办要求,学习王景明就是要学习他不畏困难、脚踏实地、无私奉献的精神,尽职尽责,耐得住寂寞,守得住清贫,将平凡的工作干得不平凡。

“敢为”即敢于作为,主动作为。王景明的“敢为”就表现在他敢作敢为、勇于开拓上。当前政府

法制工作,还或多或少地存在社会不重视、部门不理解、群众不了解等情况,开展工作面临诸多困难。新县法制办要求,学习王景明就是要学习他通过努力汇报,干出实实在在的业绩来获得肯定;通过主动汇报、积极宣传,获得理解;通过敢于直面问题化解矛盾,获得重视和支持。

“善为”即善于作为,创新作为。王景明的“善为”表现在他“能开会干”、注重实效上。王景明在行政复议工作中“四家工作法”的能动运用,善于运用调解、和解方式化解争议,积极

建好史馆:存史资政育人

□汪海 胡传仁

“传承检察文化,弘扬检察精神,缅怀先辈功绩,教育后人”是建设河南人民检察博物馆的宗旨。”河南人民检察博物馆筹建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贺恒扬告诉记者。

历经千难成此景,人间万事出艰辛。笔者得知,在建设河南人民检察博物馆过程中,河南省、市、县三级检察院齐心协力,市委、市政府和新县县委、县政府也是鼎力支持,共同建设了这个美丽精神家园。

2009年,河南省检察院检察长蔡宁首次听取筹建工作汇报后明确表示:“要建,而且一定

要建好,把它真正建设成为全省检察官进行革命传统教育和检察传统教育的重要基地。”随后,他多次听取史馆建设情况专题汇报,多次亲临现场,关心指导工程建设。

市委、市政府和新县县委、县政府对此项工作鼎力支持。2010年年初,市委书记王铁在视察博物馆建设时,建议扩大博物馆建设规模,并帮助协调解决相关事宜。随后,信阳市检察院及时完成图纸改造,将原来一层建筑增加为两层,建筑面积也增加一倍。

在史料搜集过程中,河南省18个市检察院(分)院纷纷援手,积极提供文物、资料。6名编撰人员战高温、斗严寒,上北京、下南昌,历时

一年多,纵横6省市,跨越22个县市,行程10余万公里,观展览,看实物,查史料,先后检索目录3600多册,翻阅图书和历史档案27000多册,搜集史料36000多份,撰写了约12万字的构建大纲,并七易其稿,草拟布展脚本,多次送省检察院或邀请有关专家进行座谈研究,经反复修改,并报省检察院领导及相关部门审查同意后布展。

在搜集检察文物过程中,河南省人民检察院原检察长席宝山、李学斌、王尚宇等领导都给予了极大的支持,把珍藏多年的文物、照片无偿地提供给博

物馆。有很多老同志还千方百计地帮助寻找有价值的文物或提供文物线索。经过一年多的努力,一个展出面积3300多平方米的展厅,亮丽地呈现在世人的面前。如今的河南人民检察博物馆规模宏大,布局严谨,色调古朴,庄重典雅。就在采访即将结束时我们得知,河南省人民检察院决定将河南人民检察博物馆作为今年全省检察机关开展“强班子、抓队伍、树形象”教育整顿活动的有效载体,作为全省检察机关开展“发扬传统、坚定信念、执法为民”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的重要基地,通过这个生动的载体,把全省检察队伍思想政治建设工作开展得更加生动活泼,更加富有成效,为推动河南检察工作再上新台阶作出积极贡献!

深入开展向王景明同志学习系列活动

政府法制

有效地为政府的涉法事务出谋划策等。新县法制办要求,学习王景明要做到“善为”,首先要提高自身素质,在不断学习和工作实践中,提升完善自身的知识结构和能力结构;其次讲究工作方式方法,善于突出重点求突破,结合本地实际,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在规范性文件起草或审查工作中,要主动地解决法律问题,不能简单地说不行,而要认真研究提出替代性或建设性的意见;在处理法律事务时,不能单纯公事公办,要强调服务意识,强调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信阳法院创先争优 庆祝建党90周年

“整体工作创一流、单项工作争第一”,这是光山县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周启明为该院全体干警提出的工作目标和要求。2010年以来,该院党组带领全院干警更新司法理念,创新工作方法,坚持做到“五个司法”,紧紧围绕“社会矛盾化解、社会管理创新、公正廉洁司法”三项重点工作,全面开展审判执行工作,大力加强队伍建设,不断开创法院工作新局面。全年共审结、执结案件1640件,结案率为91%,为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法律服务和有力的司法保障。

解读河南人民检察博物馆系列报道之四